鄂尔多斯市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

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健康影响评估工作是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强有力抓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是落实健康优先理念、实现健康关口前移的有效政策工具，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途径。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重大要求，加快推进健康鄂尔多斯建设，推动我市“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更加有针对性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不断提升人民健康生活品质，延长人民健康预期寿命，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健康优先、改革创新、实事求是、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原则。按照《“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把“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策略落实到城市规划、建设和治理的各方面，将健康影响评估和干预列入政府及所属部门制定公共政策的全过程，发挥公共政策对公众健康的导向作用，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态环境和社会环境，为保障人民健康、建设健康鄂尔多斯奠定坚实基础。

1. 总体目标

1.试点评估阶段（2025年1月—6月）。探索公共政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健康影响评估实践案例，选择部分公共政策开展试点评估。原则上至少选取3项公共政策开展健康影响评估。对评估试点工作进行初步探索。

2.推广实施阶段（2025年6月—12月）。评估试点工作提质扩面，健康影响评估运行体系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共政策评估涉及面更广。原则上政府所属各部门均至少开展1项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促进各部门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网络的建立和完善。

3.全面普及阶段。从2026年起提交健康影响评估的政策、规划和项目覆盖率达到80%以上，其中与健康相关的城市发展、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以及政府投资的重大民生工程评估覆盖率达到100%。

二、主要任务

（一）评估对象

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推动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对拟定的公共政策和重大工程项目进行健康影响评估。具体包括以下两类：

1.公共政策。以市政府及其所属工作部门（不含卫生健康部门）名义拟定的公共政策、规范性文件，即依照法定权限、程序制定并公开发布，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在本行政区域或者其管辖范围内具有普遍约束力，在一定时期内反复适用的公文。主要是指惠及广大人群的公共政策。评估市政府及所属部门拟定的涉及面广、覆盖人群较多、有效时间较长、影响较大的公共政策。主要聚焦重大民生政策，如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环境保护、公用事业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鼓励对区级人民政府和所属部门的规范性文件开展健康影响评估。

市政府内设机构及政府所属工作部门内设机构发布的公文，以及转发上级政府或部门的文件，不属于本方案评估的对象。

2.重大工程和项目。列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由政府投资的重大工程和项目。主要指建设规划和重大公共建设工程项目，包括城市建设、交通、住宅和产业等建设规划，以及新改扩建机场、车站、公共交通等公共建设工程项目。具体试点评估项目由市政府确定。

（二）评估责任分工及主要内容

1.建立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制度。

（1）责任主体。在市委领导下，市政府是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的责任主体。以政府名义发布健康影响评估制度，促使拟定公共政策、城市规划和建设者在发布公共政策、规划设计时，充分考虑政策、方案的公众健康影响，提升城市发展的整体正面健康效应，为我市城市空间的健康性提供保证。

（2）执行机构。政府所属部门是健康影响评估的执行机构。以政府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实施健康影响评估。以政府所属部门名义发布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由政策制定部门组织实施健康影响评估，并将评估结果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政府所属部门要明确专人负责本部门健康影响评估工作。

（3）组织推进机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是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的组织推进机构。负责试点和健康影响评估日常工作，制定完善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确定阶段性目标任务，组建健康影响评估专家委员会，逐步建立完善健康影响评估制度。

（4）管理指导机构。健康影响评估试点工作管理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对试点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研究制定健康影响评估指标体系，定期评估试点工作进展和成效。

2.将重大工程项目健康影响评估纳入环境影响评价。经市政府指定开展健康影响评估的重大工程项目，由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在重大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纳入健康影响评估并单独成章节，明确管理机制和工作流程。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具体评估工作，分析建设项目可能带来的正面和负面的健康影响，并针对性提出加强正面影响、预防或减轻负面影响的措施建议，从而达到最大程度保护和提升公众健康水平的目的。

3.评估涵盖的主要内容。政策制定机关制定出台相关公共政策和实施重大工程项目时，必须开展健康影响评估，并通过健康评估将健康收益提高到最大。健康影响评估要遵循大健康理念，从最广泛的健康影响因素入手，以物质环境因素、社会环境因素、生物心理因素、生活方式因素、医疗服务因素等大健康影响因素和躯体健康、心理健康、社会适应和道德健康为依据，针对市民主要健康问题，包括环境、社会与文化、经济与产业、生活方式、人群整体健康水平、死亡和肿瘤、慢性病和精神健康、职业病和地方病、其他伤害或疾病、生殖健康、妇女儿童健康等，评估相关公共政策和重大工程和项目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影响健康的因素，并针对可能存在的健康风险因子，提出改进对策建议。

（三）健康影响评估切入路径

1.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的切入路径。（1）健康影响评估提交登记。在拟文阶段，起草部门在完成征求意见稿后，向卫生健康委员会申请提交健康影响评估备案登记。

（2）开展健康影响评估。在征求意见阶段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或政策起草部门组织专家按照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实施技术流程，开展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和局面意见。

（3）根据评估意见修改完善。根据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和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反馈意见，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完善。

（4）合法性审查。起草部门将修改完善的发文稿件，送达法制（司法）部门进行合法性审查时（一并提交健康影响评估相关结论及采纳情况资料），同时审核是否进行了健康影响评估，审阅评估结论，并反馈意见至起草部门。

（5）审签及复议。起草部门将修改完善的发文稿件送相关部门领导审签时，如认可职责任务并采纳有关促进公众健康的意见，审签反馈给起草部门。有异议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申请复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协调专家组复议并反馈意见。

（6）评估意见采纳及备案。根据相关部门审签意见，完成修订，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交健康影响评估采纳情况备案表，印发文件。

2.重大工程项目健康影响评估的管理及技术切入流程。（1）健康影响评估提交登记。在项目建议书阶段，由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提交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受理登记。

（2）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在与受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签订的合同中，一要明确要求评价机构在进行环境影响调查和评价前联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二要明确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纳入健康影响评估结果并形成单独章节。

（3）健康影响评估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流程的三个对应环节：一是筛选对应于环境影响评价的前期准备、调研和工作方案阶段（准备阶段）；二是分析评估对应于环境影响评价的分析论证和预测评价阶段（正式工作阶段）；三是报告与建议对应于环境影响评价的文件编制阶段（报告书编制阶段）。

（四）健康影响评估技术流程

1.提交登记。政府拟定的公共政策或行政规范性文件，文件起草部门就拟定文件填写健康影响评估备案登记表（附件1），提交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登记，并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实施健康影响评估。

市政府所属部门拟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由文件起草部门自行组织实施健康影响评估，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附件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我市的健康影响评估工作进行备案登记管理。

2.组建专家组。由评估执行机构协调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遴选政策所涉及的相关领域专家组建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由专家组按照评估技术流程完成后续健康影响评估工作。在实施健康影响评估时，实施主体部门可直接聘请第三方健康影响评估机构实施评估工作，也可聘请相关专业领域专家实施评估工作。无论哪种形式，专家组结构需采用“（3+X）模式”开展评估工作，其中“3”为卫生健康领域专家2名、法律法规专家1名，“X”为根据拟决策的领域，所选择的其他学科的专家不少于2人。专家组人数以“奇数”定员，原则上不少于5人。必要时可邀请可能受政策影响的人群代表参加阶段性讨论。

3.筛选。专家组和可能受拟定政策（项目）影响的人群代表，参考健康决定因素清单（示例）（附件2），对拟定政策（项目）是否对健康产生影响、影响范围、影响严重程度以及拟定政策（项目）是否为社会关注焦点等方面进行前瞻性判断和快速评估，决定是否有必要做进一步的分析评估，填写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清单（附件3）。筛选通常以小组会议形式进行，也可以采用专家咨（函）询形式进行。完成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意见汇总表（附件4）反馈执行机构。对于没有必要实施进一步分析评估的拟定政策，在完成筛选意见并备案后，反馈政策制定部门，按照政策制定既定流程继续。对于有必要实施进一步分析评估的拟定政策，由原执行机构进入下一步分析评估程序。

4.分析评估。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通过文献分析、现场调研、公众意见调查和专家质（函）询等方法，结合政策制定背景和涉及人群现状资料，识别政策涉及的健康决定因素，从维护和促进人群健康的角度确定政策实施的可行性，给出评估结论和提出维护和促进人群健康的建议，并最终完成政策条款修改清单及报告书的编制。

（1）收集分析评估项目资料，确定评估方案。方案包括目的、专家组成、评估方法、数据来源和进度安排等。此步由执行机构完成。

（2）梳理政策条款，识别健康决定因素，预估潜在健康影响，拟定修改建议（理由）。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专家结合健康决定因素清单，对政策条款进行逐条阅读，判定各条款对应的健康决定因素以及可能涉及的行业部门。基于所提供资料，预估和描述该因素可能造成的健康影响，包括受影响的人群以及弱势群体的特征、影响范围及严重程度等信息，对拟修改的政策条款，提出修改建议（理由）， 以上填入健康影响评估分析评估表（附件5，专家个人意见）。此步为专家单独作业。

（3）汇总并形成专家组对拟订政策的修改建议。此步为集中讨论形式。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组长对各专家意见进行汇总，并引导专家组进一步对所涉及内容进行集中梳理和讨论，对拟定政策的健康影响评估结果，形成专家组意见，填入健康影响评估分析评估表（附件5，专家组意见）。

（4）综合评估。在完成健康影响评估分析评估表的基础上，如果拟订政策对健康潜在影响重大或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难以达成一致意见，且经费和时间充裕的情况下，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可以进一步选择适宜的评估方法和工具，收集相关证据，进行综合评估，进一步明确潜在健康风险和收益水平的相对重要性，确定健康决定因素的依据，预测拟定政策对健康的消极影响及特征、具体受到影响的人群和产生意想不到的后果发生的可能性。必要情况下，可以寻求本地或更高层面的专业机构以及有关科研院所、专业技术团队的技术指导和合作。

5.出具评估报告（建议）。专家组完成对拟定政策评估后要撰写并提交书面评估报告。健康影响评估报告至少包括：健康影响评估的背景；健康影响评估过程（按照健康影响评估的步骤和技术流程进行描述）；健康影响评估涉及的人员、组织和资源；对健康影响评估过程中的合作和参与程度的评估；对该政策健康影响的预估；健康影响评估的结论；提出最大程度加强积极影响和减弱消极影响至最小化的建议。健康影响评估的建议可根据拟订政策起草、修订、执行等不同阶段提出具体建议。提出的建议应充分考虑到建议的适宜性和可行性。为了与拟订政策的时限性和政策拟定进程保持一致，评估专家组可只提交一份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附件6），主要包括健康影响评估的结论、原政策条款可能存在的问题及相应的修改建议。

6.评估结果备案。照健康影响评估的实施流程，专家组在出具评估报告后，应填写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附件6），连同健康影响评估报告一起提交健康影响评估工作实施主体（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或文件起草部门），最终归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备案。

7.评估结果使用。政府拟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在收到专家组提交的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后，反馈至文件起草部门，文件起草部门需充分考虑健康评估的意见和建议，按照相关建议对拟订政策进行相应变动。如文件涉及其他相关部门，需进行沟通协调，得到确认后核签。其间，如果文件起草部门或其他部门对健康影响评估结果有异议，可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请复议，由原评估专家组在限定时间内复议并出具复议结果及意见。文件起草部门应将意见采纳情况填入健康影响评估结果采纳情况反馈表（附件7），提交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并经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再次审核确认。

政府所属部门拟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由文件起草部门自行参考健康影响评估结果，进行政策修订完善，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附件7）

8.监测评估。拟定的重大公共政策在发布实施后，可选择性进行监测评估和结果跟踪，追踪措施建议是否落实以及是否达到预期效果。主要包括实施过程中评估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一致性评估，总结执行效果、成功经验和失败教训；政策或项目实施后监测人群健康及其决定因素的长期发展趋势，评估政策和项目对人群健康的潜在影响。通过收集与公共政策和项目实施相关的信息和数据，了解相关政策和项目的进展状况，并将跟踪监测结果与其健康影响评估报告相比较，以发现公共政策和项目实施中是否存在影响健康的问题。监测评估工作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牵头负责，在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网络、健康影响评估专家委员会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相关部门相互配合下开展。也可聘请第三方健康影响评估机构开展监测评估调查。最终形成监测评估报告，提交政府及相关所属部门参阅，为相关政策和项目的深入实施或及时调整提供依据，不断促进“将健康融万策”的理念融入我市重大政策、规划的制定和重大项目实施的全过程。

三、建立健康影响评估保障机制

（一）建立健康影响评估组织管理机制

坚持政府负责，政策制定相关部门协作实施，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原则。市政府为评估制度实施的责任主体，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为评估工作的管理主体，各公共政策起草部门为评估工作的实施主体，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为评估工作的技术支撑主体。政府建立由上述各类主体参与的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联席会议制度（以下简称联席会议），指导和规范全市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实施工作，研究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实施中的重大问题，共同审议和推动健康影响评估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构建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网络

政府所属各部门要将本部门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工作作为一项日常性工作，指定一名协调和管理本部门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的分管负责人。指定具体科室及相应工作人员负责本部门健康影响评估的协调、实施和管理等相关工作，具体包括收集政策起草、提交备案、筛选与评估、结果运用与反馈等各环节的信息管理与申报工作；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接筛选与评估环节中的专家评审组织工作；配合完成筛选与评估环节中的公众代表推荐、人群问卷调查、访谈和其他必要的现场调研、技术支持等工作，保障完成本部门的健康影响评估工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定期交流制度，总结经验，促进各部门间的交流。同时要加强相关人员培训，加强与高级专业机构及有关科研院所、专业技术团队的联系，有效提升工作能力。

（三）组建专家委员会

根据我市实际情况，推荐遴选专家，成立鄂尔多斯市健康影响评估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会负责为全市健康影响评估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具体工作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统一调配。专家委员会由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机关企事业单位，在区域与城市规划、城建、环境与资源、产业发展、卫生健康、新闻传播、农业、水利、交通、防灾减灾等领域具有较高学术造诣的专家和技术人员组成。市爱卫办定期召开专家委员会全体会议。必要时，可临时召集部分成员召开会议。因工作需要，可临时特邀在国内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领域具有较高政策和理论水平的专家学者参与专家委员会的活动。

（四）建立评估保障机制

**一是逐步建立健康影响评估监督激励机制。**加强对重要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的监督检查与考核，探索制定、健全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的监督、考核办法，把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纳入政府及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评指标体系，充分发挥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并将考核激励与问责惩戒相结合。**二是逐步探索建立有效的公众参与健康影响评估机制。**保证重要公共政策制定过程和健康影响评估过程公开透明，让公众对政策实施可能造成的健康消极影响进行监督。**三是强化资金统筹。**各部门要加强资金统筹，切实推进健康影响评估工作顺利开展。

（五）强化宣传引导

各相关部门要切实增强“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意识，要通过宣传引导促使各部门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把“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策略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充分认识到履行职责对人民群众健康的重要意义，积极主动地开展公共政策和重大工程项目健康影响评估工作，为健康影响评估制度的实施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附件：1.健康影响评估备案登记表

2.健康决定因素清单（示例）

3.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清单

4.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意见汇总表

5.健康影响评估分析评估表

6.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

7.健康影响评估结果采纳情况反馈表

8.各部门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及

对应健康问题清单

9.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试点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任务分工方案

附件1

健康影响评估备案登记表

|  |  |
| --- | --- |
| 政策/项目名称 |  |
| 起草（提交）部门 |  | 提交人 |  | 电话 |  |
| 受理/备案部门 |  | 受理/备案人 |  | 电话 |  |
| 受理/备案日期 |  | 评估完成时限 |  |
| 发布类别 | □政府发布 □部门发布 |
| 涉及的相关部门 |  |
| 是否做过其他有关评估（√）及内容 | 是否做过？ 是□ 否□ |
| 评估内容： |
| 提交相关资料清单 | 序号 | 文件名称 | 份数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备案说明 | 1. 政策拟订部门（提交方）对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 政策拟订部门需协助专家组开展评估工作。
3. 政策拟订部门应按专家组要求对相关资料进行补充和完善。
4. 其他需要政策拟订部门配合的工作（如召开会议、公众调查、协助查找相关文献、建议采纳结果反馈等）。
 |

附件2

健康决定因素清单（示例）

|  |  |  |
| --- | --- | ---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环境因素 | 空气质量 | 空气质量的好坏反映了空气污染程度，它是依据空气中污染物浓度的高低来判断的。空气质量指数（AQI）是定量描述空气质量状况的指数，由各项污染物的空气质量分指数（IAQI）中的最大值来决定，各项污染物的IAQI是由其浓度和相关标准根据公式计算得出，污染物包括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粒径小于等于10μm的颗粒物（PM10）和粒径小于等于2.5μm的颗粒物（PM2.5），当AQI大于50时对应的污染物为首要污染物。 |
| 水质量 | 水体的物理（如色度、浊度、臭味等）、化学（无机物和有机物的含量）和生物（细菌、微生物、浮游生物、底栖生物）的特性及其组成的状况。水质为评价水体质量的状况，规定了一系列水质参数和水质标准。如生活饮用水、工业用水和渔业用水等水质标准。 |
| 土壤质量 | 国际上比较通用的是土壤在生态系统中保持生物的生产力、维持环境质量、促进动植物健康的能力。 |
| 噪声 | 噪声是一类引起人烦躁或音量过强而危害人体健康的声音。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看：凡是妨碍到人们正常休息、学习和工作的声音，以及对人们要听的声音产生干扰的声音，都属于噪声。 |
| 废物处理  | 包括有医疗废弃物处理、生活废弃物处理、工业废弃物处理、农业废弃物处理和危险废弃物处理等。 |
| 气候变化  | 是指气候平均状态统计学意义上的巨大改变或者持续较长一段时间（典型的为30年或更长）的气候变动。气候变化不但包括平均值的变化，也包括变率的变化。 |
| 能源的清洁性 | 主要针对能源勘探开发、生产、加工转换和消费各环节所带来的环境问题，分析能源开发和利用的粗放程度以及能源消费给生态环境和碳排放带来的负面影响。 |
| 食物原材料供应及其安全性 | 制作食物时所需要使用的原料供应充足且安全。 |
| 食品生产、加工和运输 | 食品生产、加工和运输能力水平和安全保障。 |
| 病媒生物 | 指能直接或间接传播疾病（一般指人类疾病），危害、威胁人类健康的生物。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环境因素 | 绿化环境 | 绿化栽种植物以改善环境的活动。绿化指的是栽植防护林、路旁树木、农作物以及居民区和公园内的各种植物等。绿化包括国土绿化、城市绿化、四旁绿化和道路绿化等。绿化可改善环境卫生并在维持生态平衡方面起多种作用。 |
| 工作、生活和学习微观环境 | 公众工作、生活和学习微观环境质量，包括热环境、空气质量和噪声水平等方面。 |
| 自然灾害 | 自然灾害是指以自然变异为主要因素造成的，危害人类生命健康、财产、社会功能以及资源、环境，且超出受影响者利用自身资源进行应对和处置能力的事件或现象。按灾害的性质将自然灾害分为七大类：气象灾害、海洋灾害、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地震灾害、生物灾害和森林草原火灾。 |
| 交通安全性 | 交通系统本身的运行安全水平，交通安全是社会稳定的重要方面，也是群众关心的重要民生问题，也是道路交通管理的两项基本任务之一。我国常用交通事故次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和直接财产损失 4 项基本指标来描述。 |
| 生物多样性 | 生物及其环境形成的生态复合体以及与此相关的各种生态过程的综合，包括动物、植物、微生物和它们所拥有的基因以及它们与其生存环境形成的复杂的生态系统。 |
| 文化娱乐休闲场所和设施 | 文化休闲娱乐业是以大众娱乐消费需求为市场，通过现代科技手段和流通服务平台，将具有娱乐属性的图形、文字、音符等文化符号转化为各类文化、娱乐产品和服务活动，以及与这些服务活动有关联的行业总称。文化休闲娱乐场所和设施不仅包括一些传统的文化产业部门（如剧院等），还包括一些新型的文化创意产业（如咖啡馆等）和设备（器材）。 |
| 健身场地和设施 | 指在各级人民政府或者社会力量建设和举办的，向公众开放用于开展体育健身活动的体育健身场（馆）、中心、场地、设备（器材）等。 |
| 基础卫生设施 | 指公共场所所包含的基本卫生设施，如餐厅基本卫生设施有洗消间、员工更衣间、卫生间、食品冷藏 冰箱等。 |
| 个体/行为危险因素 | 饮食 | 不健康的饮食是慢性病的主要高危因素。健康饮食五大要点婴儿满6个月前，提倡只用母乳喂养；食物多样化；多吃蔬菜和水果；食用脂肪和油要适量；少吃盐和糖。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个体/行为危险因素 | 身体活动/静坐生活方式 | 身体活动系指由骨骼肌肉产生的需要消耗能量的任何身体动作。身体不活动（缺乏身体活动）被认为是全球第四大死亡风险因素（占全球死亡人数的6%）。静坐生活方式是指在工作、家务、交通行程期间或休闲时间内，不进行任何体力活动或仅有非常少的体力活动。 |
| 出行方式 | 是指居民出行所采用的方法或使用的交通工具。居民出行重要特征之一。 |
| 吸烟 | 是不健康的行为。吸烟有危害，不仅仅危害人体健康，还会对社会产生不良的影响。可以从吸烟史（现在吸烟、既往吸烟、被动吸烟）、烟龄和戒烟（戒烟多久了、戒烟主要原因）等方面描述。 |
| 饮酒 | 饮酒对健康无益，过量饮酒可导致消化、心脑血管和神经等系统的损伤，并与多种疾病存在因果关系，其造成的残疾和死亡不亚于吸烟和高血压。可以从频率、饮酒量和种类等方面描述。 |
| 毒品及药物滥用 | 毒品是指鸦片、海洛因、甲基苯丙胺 （冰毒）、吗啡、大麻、可卡因，以及国家规定管制的其他能够使人成瘾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药物滥用是指出于非医疗目的而反复连续使用（滥用）能够产生依赖性的药品。毒品及药物滥用除了形成依赖性外，还会严重影响滥用者的身心健康，主要可引起神经系统损害、个性改变，导致心血管系统疾病、肺水肿、腹痛、精神异常，甚至死亡。毒品及药物滥用不仅是一个医学问题，更会带来一系列的社会问题。 |
| 休闲娱乐活动 | 大众休闲娱乐的消费需求活动。 |
| 不安全性行为 | 包括卖淫嫖娼、无金钱交易的非婚性行为和夫妻中一方已感染HIV或性病情况下发生的无保护性夫妻性行为。 |
| 生活技能（含避险行为） | WHO将生活技能定义为：一个人的心理社会能力，即一个人有效地处理日常生活中各种需要和挑战的能力，是个体保持良好心态，并且在与他人、社会和环境的相互关系中，表现出适应和积极的行为能力。包括自我认识能力和同理能力、有效的交流能力和人际关系能力、处理情绪问题能力和缓解压力能力、创造性思维能力和批判性思维能力、决策能力和解决问题能力、避险行为。 |
| 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 世界观，也叫宇宙观，是哲学的朴素形态。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由于人们的社会地位不同，观察问题的角度不同，形成不同的世界观。也叫宇宙观。人生观是指对人生的看法，也就是对于人类生存的目的、价值和意义的看法。人生观是由世界观决定的。人生观是一定社会或阶级的意识形态，是一定社会历史条件和社会关系的产物。价值观是指人们在认识各种具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个体/行为危险因素 | 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 体事物的价值的基础上，形成的对事物价值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一方面表现为价值取向、价值追求，凝结为一定的价值目标。 |
| 健康理念和意识 | 是指机体对自身正常功能和心理状态的信念和认识。 |
| 压力 | 压力是心理压力源和心理压力反应共同构成的一种认知和行为体验过程。通俗地讲，压力就是一个人觉得自己无法应对环境要求时产生的负性感受和消极信念。 |
| 自尊/自信 | 自尊是个体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所获得的对自我的积极的情感性体验，由自我效能或自我胜任和自我悦纳或自爱两部分构成。自信是指个体对自身成功应付特定情境的能力的估价。 |
| 公共服务的可及性、公平性和质量 | 教育 | 公共服务，是21世纪公共行政和政府改革的核心理念，包括加强城乡公共设施建设，发展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公共事业，为社会公众参与社会经济、政治、文化活动等提供保障。公共服务以合作为基础，包括加强城乡公共设施建设，强调政府的服务性，强调公民的权利。 |
| 社会保障 |
| 医疗卫生服务 |
| 养老服务 |
| 残疾人服务 |
| 社会救助 |
| 幼儿托管服务 |
| 食品零售 |
| 交通运输 |
| 文化娱乐休闲服务 |
| 治安/安全保障和应急响应 |
| 能源可及性  |
| 家庭和社区 | 相互支持 | 是以血缘为基础，家庭成员通过语言或行动对家人进行关怀，提供家庭成员需要的服务、情感、信息等支持的一种社会支持。 |
| 孤立 | 社会孤立不仅表现在 “结构性社会支持” 参与度的下降，而且也体现在 “功能性社会支持”方面。所谓结构性社会支持是关于社会支持规模与频度的客观评价； 而功能性社会支持是一种对于社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家庭和社区 | 孤立 | 会支持质量的主观判断，即对他人提供的情感、工具和信息支持的感知反应。基于这样的定义，社会孤立是一种多维度概念，多形成于质量与数量上的社会支持缺失。 |
| 家庭结构和家庭关系 | 家庭结构是家庭中成员的构成及其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状态，以及由这种状态形成的相对稳定的联系模式。家庭关系亦称家庭人际关系。家庭成员之间固有的特定关系。表现为不同家庭成员之间的不同联系方式和互助方式，是联结家庭成员之间的纽带。它的特点是以婚姻和血缘为主体，并由有婚姻和血缘关系的人生活在一起构成，表现为组成家庭的各成员之间特殊的相互行为。以代际关系为层次，以家庭同代人的多少为幅度，构成家庭中几代人或同代人之间的传递和交往。 |
| 志愿团体的参与 | 指志愿团体组织参与扶弱济困类、便民利民类、就业指导服务类、治安维稳类和环境保洁服务类的活动等。 |
| 文化风俗、传统习俗 | 泛指一个国家、民族、地区中集居的民众所创造、共享、传承的风俗文化生活习惯。是在普通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过程中所形成的一系列非物质的东西。 |
| 犯罪和暴力 | 犯罪是指触犯法律而构成罪行。做出违反法律的应受刑法处罚的行为。暴力是指不同的团体或个人之间，如不能用和平方法协调彼此的利益时，常会用强制手段以达到自己的目的。 |
| 歧视 | 是一种违背正义原则的、不正当的区别对待，指某些人以优越群体成员的身份，不平等地对待另一群体成员的行为。 |
| 就业 | 就业和工作保障 | 就业的含义是指在法定年龄内的有劳动能力和劳动愿望的人所从事的为获取报酬或经营收入进行的活动。就业工作保障是指国家为了保障公民实现劳动权所采取的创造就业条件、扩大就业机会的各种措施的总称。 |
| 收入和福利 | 工资性收入指就业人员通过各种途径得到的全部劳动报酬，包括所从事的主要职业的工资以及从事第二职业、其他兼职和零星劳动得到的其他劳动收入。福利是员工的间接报酬。一般包括健康保险、带薪假期、过节礼物或退休金等形式。 |
| 职业危害因素 | 是指生产工作过程及其环境中产生和（或）存在的，对职业人群的健康、安全和作业能力可能造成不良影响的一切要素或条件的总称。按其来源可分为以下三类：生产工艺过程中的有害因素、劳动过程中的有害因素和劳动过程中的有害因素。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就业 | 职业防护和健康管理 | 根据需要防护的职业危害来确定设置工程防护措施、个体防护措施、职业健康监护、工作环境监护措施和管理措施等。 |
| 住房 | 住房供给、价格以及可及性 | 住房供给是指由市场向住房投资者和住房消费者提供其所需的住房存量与住房服务流量的过程。住房价格是指住房连同其占用土地的价格，即房价：土地价格+建筑物价格。住房可及性指住房可负担性，可以用房价收入比、住房可负担性指数、月供收入比、月供消费结余等指标来衡量。 |
| 房屋大小和拥挤程度 | 房屋大小与居住的人口比例要合适，房子小，人口多，就会有拥挤和燥热的感觉。可用人均住房使用面积测量拥挤程度。 |
| 住房安全 | 从房屋地基基础、主体承重结构、围护结构的危险程度，结合环境影响以及发展趋势，经安全性鉴定和评估。 |

注：①健康决定因素可以直接或间接地对健康造成影响。健康决定因素是多种多样的，包括生物因素、个人/行为因素、社会和文化因素、经济因素、环境因素和以人口为基础的服务的获取和质量等。

②本手册给出公共政策所涉及的主要领域和主要健康决定因素的示例。各地在实际运用中，可以从此表出发，确定适用于拟订政策的相关决定因素清单。

附件3

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清单

|  |  |
| --- | --- |
| **问 题** | **回答** |
| **是** | **不知道** | **否** |
| 1. 该政策是否可能对健康产生消极影响？
 |  |  |  |
| 1. 该政策是否可能对健康产生积极影响？
 |  |  |  |
| 1. 潜在的消极或积极健康影响是否会波及很多人？（包括目前和将来）
 |  |  |  |
| 1. 潜在消极健康影响是否会造成死亡、伤残或入院风险？
 |  |  |  |
| 1. 对于残疾人群、流动人口、贫困人口等弱势群体而言，潜在的消极健康影响是否会对其造成更为严重的后果？
 |  |  |  |
| 1. 该政策对经济社会发展有较大影响？
 |  |  |  |
| 1. 该政策对公众的利益有较大影响？
 |  |  |  |
| 1. 该政策是否会成为公众或社会关注的焦点？
 |  |  |  |
| 是否进行进一步的分析评估 □ 是 □否 |

填表说明：附表4筛选清单用于确定是否有必要进行健康影响评估。参与筛选的所有专家及群众代表，各自针对每一个问题，从“是”“不知道”“否”中圈出一个，并通过对所有问题的综合考虑，讨论决定是否有必要进行健康影响评估。消极健康影响是指阻碍一个人在身体、精神和社会等方面达到良好的状态。

附件4

 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意见及反馈表

|  |  |
| --- | --- |
| **文件（政策）名称** |  |
| **发布类别** | □政府发布 □部门发布 |
| **起草/提交部门** |  |
| **筛选日期** |  |
| **筛选方法** |  |
| 评估专家组筛选结果： |
| 专家组组长签字： 日期： | 参与专家签字：日期： |
| 参与人数 | 投票结果 | 结论：是否开展进一步分析评估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 是  | □ 否 |

填表说明：专家组组长汇总专家组每位成员的意见，统计同意票、反对票和弃权票的票数，并引导专家组讨论形成专家组意见和是否进行健康影响评估的最终决议（如果较难形成共识，可通过投票决定）

附件5

健康影响评估分析评估表（个人意见/专家组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政策条款** | **对应的健康决定因素** | **所涉及的行业部门** | **描述潜在的健康影响** | **提出的政策****修改建议（理由）** |
| **积极/消极** | **影响的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1.附表6健康影响评估分析评估表用于专家逐条梳理政策条款对应的健康决定因素、描述潜在健康影响和提出修改建议。参与筛选的所有专家，对照健康决定因素清单（示例），利用所提供资料，进行综合考虑和填写附表6（个人意见）。2.专家组组长对各专家意见进行汇总，并引导专家组进一步对表中所涉及内容进行集中梳理讨论，对拟定政策的健康影响评估结果，形成专家意见，作为形成健康影响评估报告的依据，填写附表6（专家组意见）。3.如果全程采用集中讨论形式完成分析评估，则只需完成附表6（专家组意见）填写。

附件6

 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

|  |  |
| --- | --- |
| 文件（政策）名称 |  |
| 发布类别 | □政府发布 □部门发布 |
| 起草/提交部门 |  |
| 备案部门 |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 结论：是否通过健康影响评估 | □通过评估 □未通过评估 |
| 健康影响评估意见汇总（必要时，可以附表6分析评估专家组意见作为附件提交） |
| 序号 | 原政策条款 | 可能存在的问题 | 修改建议 | 可能涉及的行业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共共 页 第 页 |
| 专家组组长：参与专家： 提交日期： |
| 备案人（签字）： | 备案日期： |

（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填写）

附件7

 健康影响评估结果采纳情况反馈表

|  |  |
| --- | --- |
| 文件（政策）名称 |  |
| 发布类别 | □政府发布 □部门发布 |
| 起草/提交部门 |  |
| 备案部门 |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 专家组审核确认结论 | □通过审核 □未通过审核 |
| 健康影响评估意见采纳情况 |
| 序号 | 原政策条款 | 可能存在的影响 | 修改建议 | 采纳使用情况 |
| 采纳 | 不采纳（理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共 页 第 页 |
|  文件（政策）起草部门联系人：  | 电话： |
| 文件（政策）起草部门签章： 提交日期： |
| 备案人（签字）： | 备案日期： |

**（文件、政策起草部门填写）**

|  |
| --- |
| 附件8 **各部门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及对应健康问题清单** |
| 注：各部门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及对应健康问题清单仅供政府所属部门参考，在实际工作中，以政府及政府所属工作部门名义，依照法定权限、程序制定并公开发布，针对不特定人群和特定事项以及履行公共事务管理职能，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在本行政区域或其管理范围内具有普遍约束力，在一定时期内反复适用的公文。针对该类行政规范性文件，必须开展健康影响评估。 |
| **部门** | **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仅供参考但不限于）** | **相应健康****问题** |
| 发改委 | 起草的本级政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草案 | 健康资源 |
| 提出的优化产业布局、结构调整的政策及建议 |
| 拟定的全市节能降耗、清洁生产规划、方案或规定 |
| 有关农副产品、工业产品、房地产等的价格监测、成本调查和监审的政策性文件 |
| 关于确保粮食安全和应急供应的预案或办法、推进粮食市场体系和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储备粮食管理和军粮供应管理的政策性文件 |
| 教体局 | 拟定的全市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规划及配套的相关政策、措施等规范性文件 | 健康政策 |
| 制定的基础教育、素质教育、德育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以及国防教育工作管理和指导文件 |
| 有关校园安全防范、综合治理和稳定工作的规范性文件 | 意外伤害 |
| 关于学校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措施、方法 | 疾病预防 |
| 关于提高学生健康素养和身心素养有关的办法或措施 | 健康素养 |
| 有关加强和改善学校卫生环境规范和制度性文件 | 健康环境 |
| 科技局 | 有关健康领域科技投入、科研、适宜技术推广的方案、报告等文件 | 科研技术 |
| 工信局 | 拟订的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提出的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 | 健康政策 |
| 拟定的有关中小企业、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政策的指导文件 |
| 拟定的工业行业发展规划、计划、产业发展和战略和政策 | 健康环境 |
| 拟定的全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资源综合利用、节能降耗、清洁生产规划、方案或规定 |
| 民委 | 有关向宗教人士和信教群众传播健康理念和知识的措施及办法的编制与修订 | 健康文化 |
| 公安局 | 起草的有关反恐防暴及预防处置危害群众安全的重大群体闹事、骚乱事件、治安灾害事故等突发事件的公安行政管理预案、政策、措施 | 社会环境意外伤害 |
| 有关依法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规范性文件 |
| 涉及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交通事故处置的相关规范性文件 |
| 有关提升犯罪嫌疑人和治安拘留人员羁押监管场所环境和健康管理水平的政策、措施及规划 |
| 加强流浪犬、烈性犬和宠物管理，防范人身伤害的有关文件 |
| 民政局 | 起草的有关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低保边缘户认定，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精神病人救治，孤儿和困境儿童救助、留守儿童、留守老人管理服务，残疾人、企业困难残疾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等社会救助、医疗救助工作的规范性文件 | 社会救助 |
| 加强社区健康和养老服务建设的政策编制与修订，有关开展慈善帮扶救助、组织开展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监督查处社团组织、民办非企业违法行为，农村敬老院建设等发展慈善事业的管理与指导性文件。养老补贴制度，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管理等社会养老服务工作方面的政策性文件。 | 社会服务 |
| 支持扶持健康领域社会组织发展的政策及办法 | 社区服务 |
| 司法局 | 负责起草的司法行政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编制的本级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 | 社会环境疾病防控 |
| 组织、指导对刑满释放和社区矫正对象的安置帮教工作的规范性文件 |
| 司法局 | 有关司法援助、人民调解工作、社区矫正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的政策性文件 |
| 关于提升保障在押服刑人员健康方面的办法或措施 |
| 制定的职工待业保险基金和职工退休养老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 |
| 有关社会救灾、救济、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宏观调控和监控管理等制度性文件 |
| 人社局 | 负责起草的政策层面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的规范性文件草案（前置健康评估） | 社会保障 |
| 拟定的有关贯彻落实城乡养老保险，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等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草案 |
| 有关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政策、规划 |
| 有关完善工时制度、职工休假制度和维护劳动者权益的规范性文件 |
| 涉及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工伤等保险水平和劳动保护等有关问题的政策文件 |
| 拟定的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 |
| 关于将健康列入新入职干部培训内容和落实健康体检的规范性文件 |
| 自然资源局 | 编制的国土空间规划文本和图集；将健康元素融入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在城乡规划中科学规划公共卫生、医疗、体育健身、公共交通等功能区域。 | 健康环境 |
| 编制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和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修复治理等项目可行性论证文件；编制与修订地质环境保护和地质灾害防治的办法或预案 |
| 有关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城乡规划、自然资源开发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结果文件，对生态红线缓冲带商业用地管控方案或举措 |
| 拟定的全市林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植树造林，绿化环境的规范性文件 |
| 自然资源局 | 有关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自然保护区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的政策文件 | 健康环境 |
| 有关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文件 |
| 生态环境局 | 拟定的全市环境保护规划及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制度 | 健康政策 |
| 有关建立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和应急预案；关于指导和协调解决跨地域、跨领域、跨部门的重大环境问题的办法或方案的编制与修订 | 意外伤害 |
| 拟定的环境功能区划、生态功能区划及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 | 健康环境 |
| 拟定的有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核安全监督管理的实施办法等 | 意外伤害 |
| 对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经济开发规划、建设项目等环境影响评价的文件；关于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健康影响评价政策和举措 |
| 住建局 | 拟定的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发展规划，拟定的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 | 健康环境 （居住环境、生活环境） |
| 编制的城市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拟定的小城镇和村庄的建设政策、发展规划 |
| 编制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建筑业、勘察设计业、工程监理咨询业的行业中长期规划，保障性住房供给的政策文件 |
| 拟订的全市建筑节能，制定的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发展规划 |
| 交通局 | 制定的全市交通发展和交通产业发展政策；编制的全市道路交通主要枢纽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发展公共交通，方便群众出行的政策性文件 | 健康环境 |
| 有关公路、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
| 有关加强客运交通工具及车站码头卫生环境建设和无烟环境建设的制度性文件 |
| 有关道路设计和施工中加强环境、健康保护，保障交通安全的规定 |
| 水利局 | 拟定的全市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 | 健康环境（生态环境） |
| 编制的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及重要流域水利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
| 编制并实施的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和指导与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性文件 | 健康环境（生态环境） |
| 有关河湖水域及其岸线治理、开发保护及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的项目可行性论证文件 | 健康环境（生态环境） |
| 有关农村安全饮水安全保障方面的文件 | 健康环境（生态环境） |
| 农牧局 | 拟定的全市农牧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等 | 健康环境 （生态环境） |
| 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和质量追溯等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政策文件 |
| 有关秸秆等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农业农村节能减排、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
| 关于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的政策性文件 |
| 推广有机肥和化肥结合使用，净化城乡环境，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的实施方案及配套政策文件 |
| 关于提高畜禽产品产量和质量，发展绿色有机农产品，加强人兽共患病防控的政策性文件 |
| 人兽共患病防控实施方案 |
| 商务局 | 拟订的有关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外商投资、口岸工作的相关政策，制定的发展规划 | 健康环境 |
| 拟订的指导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促进中小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促进市场体系建设的实施办法 |
| 拟订的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以及酒类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药品流通领域发展规划和政策 |
| 有关物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旧货市场、包装业的行业管理的规范性政策文件 |
| 主动融入国家、自治区投资促进和经济合作战略的政策建议、措施办法 |
| 拟订的全市投资促进和经济合作规划、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
| 制定的招商引资规划和有关政策的文件 |
| 文旅局 | 拟订的全市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方面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 | 健康文化 |
| 有关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和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重大项目和重点设施建设的规范性文件 |
| 有关公共文化事业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化旅游惠民工程及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的政策性文件 |
| 关于加强旅游景点环境卫生、安全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 意外伤害 |
| 旅游景点紧急援助预案 |
| 有关推动全民健身活动，开展群众性体育，实施国家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的文件 | 健康生活 |
| 关于加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的规定或办法 | 健康人群 |
| 关于开展体育健身知识科普宣传活动的办法及措施 | 健康文化 |
| 加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做好体育场馆、体育运动器械的管理和统筹使用的政策、措施 | 健康支持 |
| 古建筑、文物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政策、措施 | 健康环境 |
| 退役军人事务局 | 拟订的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 | 健康政策 |
| 拟订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安置优抚和特殊保障等政策措施 |
| 应急管理局 | 拟订的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范安全事故等政策规定 | 意外伤害 |
| 组织编制的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
| 编制的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 |
| 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及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
| 制定的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 |
| 审计局 | 加强对医疗保障资金、医院成本核算、各类社会救助资金和福利资金规范使用的审计 | 健康资源 |
| 国资委 | 研究拟定的全市国有企业改革的有关政策 | 健康环境 |
| 市场监管局 | 关于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建立食品安全事故防范机制和措施等政府层面的规范性文件 | 食品安全 |
| 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监管，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事故的实施办法等监管策略性文件 |
| 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实施方案（办法）等有关检测评估的行业专项操作性文件 |
| 有关实施《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食品流通摊贩餐饮服务摊贩及家庭集体宴席服务者备案管理办法》等规范化日常履职运行性文件 |
| 小餐饮许可审查管理办法的编制与修订 |
| 有关健康相关产品和服务监管、健康类知识产权保护和开发利用等本级政府地方性法规拟定文件（前置健康评估） |
| 关于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和从业人员健康培训的制度及办法等制度性文件 |
| 关于特种设备运营维护管理的有关办法的编制与修订 | 健康环境 |
| 关于涉及医疗、药物、保健、健康管理等商业机构（如药店、诊所、养生馆、健康管理公司等机构）工商注册资质审查管理办法的编制与修订 | 健康环境 |
| 关于涉及医疗、药物、保健、健康管理类的商业广告审批许可管理 | 健康文化 |
| 统计局 | 配合提供健康城市评价所需基础统计数据 | 健康信息 |
| 能源局 | 拟订的现代能源经济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能源发展规划和计划，推进能源体制改革的方案，以及能源产业政策 | 健康环境 |
| 全市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方案，能源科技进步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推广应用方案 |
| 全市煤矿火点治理工作方案 |
| 能源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与修订 | 意外伤害 |
| 金融办 | 全市金融及金融产业发展的中短期的规划和工作计划、资本市场的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措施 | 健康环境 |
| 医保局 | 拟定的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职工医保、大病保险制度和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的实施办法及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 健康服务 |
| 医保局 | 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的政策性文件 | 健康服务 |
| 有关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的指导性文件 |
| 信访局 | 拟订的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以及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 健康人群 |
| 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 | 全市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推进相关工作建议，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体制机制，提升审批效能、优化政务服务意见和建议 | 健康人群 |
| 城管执法局 | 拟定的鄂尔多斯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中长期规划 | 健康环境 |
| 市容市貌综合管理、城乡卫生规划、城市公共空间规划、污水排放与处理的文件 |
| 有关城市园林绿化执法管理文件、城市路灯、灯饰、商业照明的规划和管理文件；开展和指导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的措施或方案的编制与修订 |
| 城镇污水、生活垃圾处理项目设施运营管理的设计方案及管理文件 |
| 总工会 | 制定的职工保护相关政策措施 | 健康人群 |
| 团委 | 制定的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有关维护青少年的利益和合法权益的文件 | 健康文化 |
| 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少年工作情况，针对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提出相应对策 |
| 妇联 | 有关动员和组织妇女开展“巾帼建功”活动和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的指导性文件和推动政策与措施 | 健康文化 |
| 制定的有关妇女儿童切身利益的规范性文件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等涉及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的政策性文件 |
| 拟定的教育、引导广大妇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指导性文件 |

附件9

鄂尔多斯市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

试点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任务分工方案

根据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试点工作要求，为切实推进评估试点工作有效开展，根据论证专家组意见，经市卫生健康委研究，对2025年至2026年参加公共政策（规范性文件）健康影响评估的部门任务分工做如下安排。

一、任务分工

（一）2025年1-6月

1.提交评估时间：202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提交评估部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旅局、市总工会、市妇联、团市委。

（二）2025年7-12月

1.提交评估时间：2025年7月1日至12月30日

2.提交评估部门：市民政局、市水利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

（三）2026年1-6月

1.提交评估时间：202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提交评估部门：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民委、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农牧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

（四）2026年7-12月

1.提交评估时间：2026年7月1日至12月30日

2.提交评估部门：市能源局、市信访局、市医保局、市政数局。

二、工作要求

（一）为督促市直各部门建立健全健康影响评估运行体系，各部门要按照提交公共政策评估的年度和时间要求，至少提供1项公共政策（规范性文件）进行健康影响评估。

（二）各部门因工作需要需提前或延后提交评估拟定公共政策（规范性文件）的，要及时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沟通联系，以确保试点评估工作有序开展。

（三）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试点工作任务列入巩固国家卫生城市（爱国卫生工作）年度考核指标，请各部门高度重视。